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00269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翥	联系地址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江西路668号
办公地址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江西路668号		
传真	0551-6530898		0551-6530898
电话	0551-6530898		0551-6530898
电子邮箱	zqsb@chuaneyar.com		zqsb@chuaneyar.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专注于光识别核心技术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公司的识别核心技术代表了国内的最高水平。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产品已覆盖食品安全检测、工业检测、医疗影像等多个领域,拥有多系列上百个产品。公司是国内首家将识别技术跨界应用的企业,并将在未来继续拓展识别技术的应用领域。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 选色机: 选色机系列产品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农产品附加值的关键设备。选色机业务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经营业务之一。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监管越来越严格,《食品安全法》的修订实施以及消费者对食品安全诉求的进一步提升,选色机业务近几年来一直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的态势。同时伴随着公司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加大,选色机的出口也呈现爆发式的增长。2015年公司推出了配备高清摄像头、搭载美亚大数据系统新一代选色机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不仅在选色精度和效率上得到大幅提升,而且还实现了远程移动控制、产品溯源等互联网功能,产品一经推出,受到了市场的热烈欢迎。

(2) 工业检测领域: 工业检测领域系列产品是保证工业品安全的重要设备,目前公司该领域产品已经覆盖工业安全、包装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多个领域,随着国家政策的逐步引导以及社会对工业品安全要求的逐步提升,工业检测领域相关产品未来将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遇。

(3)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通过自主研发研制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医疗影像设备的企业,打破了国际垄断,填补了国内空白。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口腔X射线CT诊断机系列产品销售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随着人口的老龄化以及社会对口腔医疗及美容需求的逐步提升,未来几年内,国内口腔诊疗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公司一方面在做好现有X射线口腔CT诊断机系列产品的技术升级和完善外,一方面也在积极开展其他专科领域高端医疗影像设备,并已经具备了相关产品技术储备,未来将根据市场和开发情况,有节奏的推向市场。

2、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情况及行业地位
 光识别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准入门槛,需要有一支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和强有力的研发资金投入支持。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个人识别行业的企业,在行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在技术及产品研发、市场渠道建设方面具备强大的竞争优势。

食品安全检测行业:该行业国内市场经历了由完全进口品牌所垄断到进口品牌基本退出市场竞争的演变。选色机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内市场已经处于较为普及的状态,未来的发展以产品更新换代和自然增长为主要驱动力。选色机产品品质高、产量大、高精度、高稳定性等特点,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口腔X射线CT诊断机系列产品,成功打开了国内产品向高端医疗领域渗透,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以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为突破口,成为为数不多的可以与国外进口品牌竞争的国内企业。

工业检测行业:该行业包括包装食品检测、轮胎检测、环保回收分选、普通工业检测(鞋、帽、衣物等)等众多领域。由于缺乏政策的引导,以及企业自律的缺乏,行业发展较为缓慢。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工业品安全越来越得到了社会的重视,近几年来,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主动寻求工业品安全检测,以提升自身产品的品质和竞争力。该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市场潜力巨大。公司的工业检测产品目前有几个系列的产品,已在不同的专业领域市场发展,其中今年轮胎检测自动识别系统、X射线包装食品异物检测机、X射线材料分选机等设备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最新研制X射线食品安全检测系统已取得相关生产许可,即将推向市场,标志着公司正式涉足安防安防领域。公司未来还将继续研发安防、环保领域进行拓展,有望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高端医疗影像行业:该行业长期以来一直被国外进口品牌所垄断,高端医疗影像设备应用面广,替代进口市场潜力巨大。近年来,国家正在逐步配套相关政策,扶持国产医疗器械公司发展,鼓励国内医疗机构使用国产医疗器械。目前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明确提出,要始终把推广应用国产医疗设备,降低医疗成本作为重点工作来抓,这给国产医疗器械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口腔X射线CT诊断机系列产品,成功打开了国内产品向高端医疗领域渗透,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以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为突破口,成为为数不多的可以与国外进口品牌竞争的国内企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846,910,891.69	661,175,052.85	27.18%	367,594,9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423,747.35	250,983,720.04	15.32%	207,998,42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971,669.52	222,319,594.16	11.54%	186,535,09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30,980.63	215,590,409.24	-34.72%	194,623,23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81	0.3713	15.20%	0.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81	0.3713	15.30%	0.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6%	15.43%	1.93%	14.35%
总资产	2,175,095,222.91	1,882,198,095.23	15.46%	1,678,141,95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925,338,774.34	1,699,526,749.23	13.18%	1,524,478,443.47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末
营业收入	104,180,710.51	212,427,267.70	252,820,083.98	271,482,89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02,798.55	80,679,329.14	100,316,491.75	76,225,12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97,897.31	62,244,338.67	90,716,689.99	67,712,68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0,588.94	61,765,777.37	62,768,357.93	37,327,433.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总额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田明	境内自然人	61.45%	415,433,000	31,574,750	质押 13,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24,345,374		
薛兆洪	境内自然人	3.49%	23,581,180	17,685,886	
沈茂斌	境内自然人	2.93%	19,773,000	14,829,75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12,677,782		
德盛安	境内自然人	1.46%	9,888,500		
李文斌	境内自然人	1.44%	9,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8,240,796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6,800,000		
中国民生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6,761,2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市场机遇,一方面进行内部资源整合与优化,努力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另一方面持续加大医疗领域和工业检测领域的投入,进行市场战略布局,实现了各项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其中出口业务及医疗器械销售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691.09万元,同比增长27.18%;实现营业收入29,270.87万元,同比增长18.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942.74万元,同比增长15.3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选色机	703,971,460.97	362,339,288.20	51.47%	24,07%	12.40%	-5.3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8日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5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美亚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山东美亚博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73.98	65.60
济阳口腔医院	控股子公司	三	60.00	6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美亚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0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6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4月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薛兆洪先生、潘立生先生、赵惠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

3、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6年销售目标为10.83亿元;净利润目标为3.48亿元。上述数据只是公司对2016年经营业绩的一种测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经营业绩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5、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为289,423,747.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9,525,910.36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58,412,023.98元,同比减少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8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为289,423,747.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9,525,910.36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58,412,023.98元,同比减少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8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2016年5月5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见2016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1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6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4月7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聘请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毕经楼、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运行情况和监督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充分适应了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管理的需要,总体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毕经楼、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一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工作人员负责、业务熟悉、专业水平较高,财务审计客观公正,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双方合作良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8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毕经楼、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运行情况和监督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充分适应了公司管理的要求和企业管理的需要,总体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毕经楼、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一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工作人员负责、业务熟悉、专业水平较高,财务审计客观公正,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双方合作良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6年销售目标为10.83亿元;净利润目标为3.48亿元。上述数据只是公司对2016年经营业绩的一种测算,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经营业绩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11、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15年实现净利润为289,423,747.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69,525,910.36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58,412,023.98元,同比减少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67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8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2016年5月5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见2016年4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2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作为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圆满地完成了公司2015年的审计工作。

大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大华在担任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判断,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为我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690 证券简称:美亚光电 公告编号:2016-013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亚光电”)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4月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的召开时间:2016年5月5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6年5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召开地点: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等。
 7、会议地点: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江西路66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1、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审议《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审议《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3、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上议案均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参会股东仔细阅读。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凭其操作账户。
 2、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4、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5、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6、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7、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8、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9、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0、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1、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2、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4、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5、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6、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7、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8、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19、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0、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1、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2、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4、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5、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6、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7、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
 28、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由本人亲笔签署,并加盖公章